**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

**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

**二零二一年四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对《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工作期间，进行了三次公示，现对三次公示的内容、时间、方式等内容以及是否符合《办法》中的要求进行说明。

**1、概述**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兰山区半程镇清沂庄村西330m。项目总投资约600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占地面积约为4216m2，总建筑面积3572m2。主要建设内容为3条编织布生产线以及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等。预计于2021年5月建成投产，将形成年产5000t编织布的生产规模。年可实现销售收入4000万元，利润总额120万元。职工定员50人，年生产时间330天，7920h，投资回收期为5.0年。

按照《中国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管理条例》等规定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故与2021年3月2日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对我单位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在签订合同的7个工作日内，于2021年3月10日在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2021年3月25日编制完成了《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并于2021年3月26日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在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网站和沂蒙晚报同步进行了公示，同时并在评价范围内的清沂庄、山水口村、北京红缨幼儿园等村内宣传栏进行了公示张贴，在此期间，报纸公示了2次，征求意见稿公示的10个工作日内，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同时编制了本次公众参与说明。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与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的简述、给出了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和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同时并给出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点击可直接下载填写。

我单位于2021年3月10日在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项目的第一次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根据办法中的要求，第一次公示的信息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我单位公示的内容严格按照办法中的规定内容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符合办法中的要求。公示内容详见附件1。

**2.2公开方式**

主要采用了网络平台进行公示，2021年3月10日在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示，根据办法要求，公示的方式采用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拟建项目采用了网站，公示的时间及平台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网站链接为：

<http://www.lyhuanping.com/news/?4_356.html>

[公示图片详见附图1](%20http://www.yishui.gov.cn/info/2846/161389.htm，公示图片详见附图1)。

**2.3公众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公示内容及时限**

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2021年3月26日对征求意见稿的内容进行了公示，公示的内容包含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的时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内容详见附件2。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

**3.2公示方式**

**3.2.1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1年3月26日在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公示网址链接为

http://www.lyhuanping.com/news/?4\_358.html[，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2](http://www.yinan.gov.cn/，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2)。

**3.2.2报纸**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分别于2021年4月8日和9日在沂蒙晚报进行了公示，沂蒙晚报是大众报业集团和临沂日报集团共同主管主办的综合性生活类日报，全国统一刊号，属于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沂蒙晚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项目报纸公示照片详见附图3。

**3.2.3 张贴**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式内容选取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清沂庄、山水口村、北京红缨幼儿园村庄内进行了公示，于2021年4月7日在各村的宣传栏中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的照片详见附图4。项目粘贴区域均位于项目的评价范围内，选取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3.3查阅情况**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放置在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办公室，在公示的10个工作日内，无人来我单位查阅纸质版本报告。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4.2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拟建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虽然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在报告书编制内容中对废气治理措施增加的环保措施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处理效率高，符合环保要求，可以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根据估算模型估算，项目采取环保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3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拟建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5、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内容及公众意见表进行了归档，并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附件1：第一次公示内容**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依据《中国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规定，对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概况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址位于临沂市兰山区半程镇清沂庄村西330m，项目总投资6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3条编织布生产线（生产线条数以挤出拉丝机数量进行核算）以及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等。预计将于2021年5月建成投产。将形成年产5000t编织布的生产规模。项目职工定员50人，生产车间实行三班工作制，一班8小时，年有效工作日300天（共7200h/a）。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

地址：临沂市兰山区半程镇

联系人：杜总

联系电话：13705497798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地址：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39号金玉山大厦24楼

联系人：尤工 电话：0539-7205525 电子信箱：lyhksywek@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点击下载）

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1、本环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要求，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资料并结合项目建设运行情况进行项目建设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和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2、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将以工程分析为基础，以施工期、运行期环境空气影响评价、水环境影响评价、污染防治措施的经济技术论证、清洁生产分析、环境风险评价为评价重点，同时对公众参与意见等做出分析，提出切实可行的措施与对策，保证公众利益，实现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的和谐，实现三个效益的统一。

六、公众参与意见的主要事项

1、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项目环保可行性意见及要求。

2、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提出完善项目环保措施、防止项目污染的意见和要求。

3、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初稿后，建设单位将再次进行公告。

4、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完成后，查阅报告书全本（除保密外）了解情况。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将提供方便或解答。

5、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将认真听取公众意见，科学、公平、公正、合法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至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填写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地方政府及其环保主管部门提交公众意见表，也可直接交至建设单位。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

2021年3月10日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 | |
| **与拟建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 |
|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 | |
|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 **姓 名** | |  |
| **身份证号** |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 **经常居住地址** | |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
|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 |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
|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
| **单位名称** | |  |
|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 **地 址** | |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
|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 | |

**附件3：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具体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年产5000t编织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点击下载）。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电话联系前往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办公室查阅纸质报告书。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临沂市兰山区半程镇清沂庄村西330m，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征求意见的公参范围为项目的评价范围，项目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为：清沂庄、山水口村、北京红缨幼儿园等村内的常住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评价范围外的群众也可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点击下载）。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后10个工作日内填写公众意见表，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也可直接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

联系地址：半程镇清沂庄村西330m，

联系人：杜总

联系电话：13705497798

环评单位：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尤工  
　　电话　　：0539-7205525  
　　传真　　：0539-7205552  
　　e-mail　：[651344681@qq.com](mailto:472638999@qq.com)  
　　地址　　：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与蒙河路交汇处金玉山大厦24层

邮编　　：276001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为自本公示发布起10个工作日内。

注意事项：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临沂市兰山区鲁润蓬布厂鲁润二厂 2021年3月25日

**附件4：诚信承诺**

